

证券代码：834908

证券简称：高创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预计发生金额 | 关联关系 |
|-----------------------|----------------|-----------|--|
|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 -光伏组件 | 150000 万元 |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同为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高创特 80%的股权 |
|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所属关联公司 | 销售商品 -设备、材料 | 220000 万元 | 公司股东所属关联公司 |
|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所属关联公司 |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 60000 万元 | 公司股东所属关联公司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 | 注册资本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
|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 | 18100 万美元 | 苏州高新区鹿山路199号 | 有限责任公司 (外国法人独资) | 瞿晓铎 | 研发、生产太阳能绿色电池及相关产品、太阳能电池片等新型光电子器件及元器件专用硅材料，并从事太阳能电站的建设，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 |
|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13480 万美元 | 常熟市辛庄镇杨园长盛路 | 有限责任公司 (外国法人独资) | 瞿晓铎 | 研发、生产太阳能绿色电池及组件、以太阳能电池片等新型光电子器件为主的新型电子器件及元器件专用硅材料，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从事境外太阳能光电、光热发电等新能源电站项目及太阳能光电应用产品的设计、开发、系统集成、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咨询服务。 |

注：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所属关联公司为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而新设的项目公司，目前无法明确。

(二) 关联关系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同为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三、 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庄岩、高林红、张国良、魏广军回避表决)，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有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系参照市场非关联第三方同类价格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可能产生，将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该关联交易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28日